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6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94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03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159,046.2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跟踪研究宏观经济、产业趋势及企业经营的基础上，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投资方法，以深入的基本面分析为立足点，寻找证券市场中具备投资价值的股票进行组合投资，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中长期可持续的、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兼顾市场风险控制和收益获取，在大类资产配置策略方面，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流动性水平、政策因素、估值水平等方面，采取定性与定量结合的分析方法，对证券市场投资的收益与风险进行综合研判。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对不同类别风险资产基本面的持续跟踪研究，结合证券市场对不同类别风险资产的定价情况，力求寻找符合基金投资目标的资产配置方式。在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通过自下而上的方式找到高价值创造的企业，在股价尚未充分反映企业未来价值之前持有，并分享优秀企业的经营成果。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一旦投资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A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435	01943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4,268,239.78份	8,890,806.48份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自2026年9月21日起由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调整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07月01日 - 2026年09月30日)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A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817,443.40	-597,250.73
2.本期利润	-5,900,358.89	-1,253,543.0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26	-0.134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426,783.85	9,015,794.8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62	1.014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50%	1.27%	-6.82%	0.84%	-4.68%	0.43%
过去六个月	-7.77%	1.29%	-1.44%	0.85%	-6.33%	0.44%
过去一年	-18.57%	1.13%	-5.66%	0.79%	-12.91%	0.3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62%	1.09%	21.54%	0.84%	-18.92%	0.25%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调整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61%	1.27%	-6.82%	0.84%	-4.79%	0.43%
过去六个月	-8.01%	1.29%	-1.44%	0.85%	-6.57%	0.44%
过去一年	-18.99%	1.13%	-5.66%	0.79%	-13.33%	0.3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41%	1.09%	21.54%	0.84%	-20.13%	0.25%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调整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年03月26日-2026年09月30日)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调整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年03月26日-2026年09月30日)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调整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 日期		
黄晓峰	本基金 基金经理	2026-03-27	-	10	黄晓峰先生，毕业于英国杜伦大学，硕士研究生。曾任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现任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没有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易米鑫选品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无违法、违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和《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建立科学的公平交易体系，将公平交易理念贯彻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价等环节，确保各个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1日内、3日内、5日内）的本季度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年第三季度，市场的核心矛盾从“产业趋势是否存在”逐步转向“企业能否把趋势转化为可持续的价值创造”。人工智能基础设施、科技硬件和高端制造等方向在季度前段仍有产业催化，但随着估值和交易拥挤度变化，市场开始重新检验不同环节的客户需求、订单质量、交付能力、毛利率和现金流。部分资产的价格已经反映了较高的远期增长预期，企业实际盈利与估值之间的匹配程度成为决定后续回报的重要因素。与此同时，消费和部分内需领域仍受需求偏弱、渠道去库存和价格竞争影响，行业共性压力尚未完全消除。

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坚持自下而上寻找能够持续创造价值、但价格尚未充分反映其长期价值的企业。组合重点关注产品和客户价值清晰、竞争优势能够持续、现金流和资本回报质量较好的高端制造、产业升级、智能硬件、汽车及零部件、港股科技和其他具备长期成长空间的方向。判断一项投资机会时，我们不只看收入增速或行业空间，更关注企业能否形成可持续的利润率、自由现金流和股东回报，以及当前价格是否已经透支了过多的乐观预期。

从组合运作看，三季度结构行情中，少数高弹性方向的价格表现明显领先于基本面尚在持续验证的资产。组合没有围绕最热门的单一环节集中配置，部分持仓的价值兑现速度慢于市场定价，阶段表现因此受到影响。我们需要继续复核企业的客户黏性、产品竞争力、份额变化、利润率、营运资本和资本开支回报，避免以长期空间替代短期盈利验证，也避免仅因价格下跌或估值下降就忽略竞争格局和资产负债表的变化。

展望下一阶段，本基金将进一步提高对估值和资本回报的要求，在估值合理、现金流质量较好、分红回购能力较强的方向中寻找组合的稳定性，同时保留对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的适度弹性。对于成长方向，重点观察订单能否转化为收入和利润、利润能否转化为自由现金流，以及新增资本开支能否获得合理回报；对于传统制造和内需方向，重点观察产品结构、客户质量、份额、库存和现金回款；对于估值较高但远期空间较大的方向，则要求更强的竞争优势和更快的盈利兑现。组合将持续在企业质量、判断把握度和价格之间比较，基本面和价格条件不匹配时保持克制，风险收益比改善时再提高配置意愿。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易米鑫选品质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1.0262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82%；截至报告期末易米鑫选品质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1.0141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6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8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应说明的预警信息。

§5 投资组合报告**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7,461,027.58	86.82
	其中：股票	47,461,027.58	86.8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815,582.58	3.32
	其中：债券	1,815,582.58	3.3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44,780.22	9.78
8	其他资产	46,129.97	0.08
9	合计	54,667,520.35	100.00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18,621,095.58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34.2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8,839,932.00	52.9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8,839,932.00	52.9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3,660,817.93	6.72
日常消费品	500,458.86	0.92
医疗保健	483,616.66	0.89
工业	5,930,695.02	10.89
信息技术	3,142,881.64	5.77
通讯业务	4,902,625.47	9.01
合计	18,621,095.58	34.2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00700	腾讯控股	11,600	4,291,756.63	7.88
2	002179	中航光电	115,700	3,856,281.00	7.08
3	H00992	联想集团	106,000	3,142,881.64	5.77
4	H03898	时代电气	125,000	3,032,368.65	5.57
5	H09988	阿里巴巴-W	23,500	2,150,427.94	3.95
6	300820	英杰电气	33,000	2,144,010.00	3.94
7	000333	美的集团	25,000	2,002,500.00	3.68
8	601058	赛轮轮胎	150,000	1,986,000.00	3.65
9	600885	宏发股份	55,000	1,844,150.00	3.39
10	000338	潍柴动力	67,500	1,694,250.00	3.1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815,582.58	3.3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815,582.58	3.3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827	26国债01	18,000	1,815,582.58	3.3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46,000.0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9.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6,129.9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A	易米鑫选品质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4,745,527.00	9,875,282.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18,162.55	121,428.9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95,449.77	1,105,904.8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268,239.78	8,890,806.4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701-20260930	40,432,637.88	-	-	40,432,637.88	76.06%
产品特有风险							
<p>1.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p> <p>由于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因此该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有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大幅波动，剩余的持有人存在大幅亏损的风险。</p> <p>2.出现巨额赎回的风险</p> <p>该投资者在开放日大额赎回时可能导致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时，根据基金当时资产组合状况，基金管理人有可能对部分赎回申请延期办理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其他投资者的赎回申请也可能同时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的风险。当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本基金管理人有可能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已接受的赎回申请可以延缓支付赎回款项，但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无法确认或者无法及时收到赎回款项的风险。</p> <p>3.基金规模过小的风险</p> <p>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持续运作、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于六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该投资者在开放日大额赎回后，可能出现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情形。</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米鑫选品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易米鑫选品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米鑫选品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站查询。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7日